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0940 证券简称:东旭蓝天 公告编号:2024-018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仔细阅读全文正文。

中审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7月4日对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为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了肯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专项说明,监事会专项说明发表了意见,敬请投资者注意。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间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拟以2023年度末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元(含税),送红股0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简介

Table with 2 columns: 指标名称, 指标内容. Includes company name, stock code, and headquarters address.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紧跟国家重大战略部署,坚定碳中和、乡村振兴战略方向,依托新能源、生态环保主业布局,聚焦绿色能源、绿色环境的协同发展,为客户提供智慧能源运营服务、生态环保治理等一体化的绿色发展综合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间不影响当期损益且不影响应得利息或可抵扣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追溯调整的会计处理规定。

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间不影响当期损益且不影响应得利息或可抵扣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追溯调整的会计处理规定。

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间不影响当期损益且不影响应得利息或可抵扣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追溯调整的会计处理规定。

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间不影响当期损益且不影响应得利息或可抵扣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追溯调整的会计处理规定。

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间不影响当期损益且不影响应得利息或可抵扣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追溯调整的会计处理规定。

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间不影响当期损益且不影响应得利息或可抵扣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追溯调整的会计处理规定。

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间不影响当期损益且不影响应得利息或可抵扣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追溯调整的会计处理规定。

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间不影响当期损益且不影响应得利息或可抵扣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追溯调整的会计处理规定。

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间不影响当期损益且不影响应得利息或可抵扣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追溯调整的会计处理规定。

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间不影响当期损益且不影响应得利息或可抵扣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追溯调整的会计处理规定。

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间不影响当期损益且不影响应得利息或可抵扣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追溯调整的会计处理规定。

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上述事项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不构成重大风险,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情形外,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现场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効证件)或股票账户卡、股东持有本公司的有效凭证,凭上述文件办理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本人持有本公司的有效凭证或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委托的代理人持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法人身份证明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加盖公章的法人身份证明书、法人股东单位依法出具的证明文件及授权委托书。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股东出具的有效凭证,股为个人者,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効证件;股为法人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代表证明书。

(4)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传真或者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

(5)参会代表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及股票账户卡原件,以备律师验证。

2.会议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1011号响螺大厦北塔26层东塔,北京市朝阳区菜园洼1号615办公室

(二)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10-82637726 邮箱:sz000040@126.com

联系人:刘莹

与股东权益及交通费用自理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发生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2.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3.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4.投票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5.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6.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7.投票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8.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9.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10.投票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11.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12.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13.投票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14.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15.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16.投票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17.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18.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19.投票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20.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21.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22.投票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23.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24.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25.投票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26.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27.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28.投票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29.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30.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31.投票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32.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33.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34.投票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35.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36.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37.投票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38.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39.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40.投票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41.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42.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43.投票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44.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45.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46.投票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47.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48.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49.投票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50.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51.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52.投票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53.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54.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55.投票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56.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57.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58.投票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59.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60.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61.投票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62.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63.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64.投票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65.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66.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67.投票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68.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69.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70.投票时间:2024年7月24日上午9:00至下午15:00

71.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72.投票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否定意见的内部审计报告,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揭示了公司存在的风险,上述报告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出于谨慎判断出具的,依据和理由符合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其独立性作出的相关报告。董事会和管理层针对非标准审计报告的意见和事项,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解决相关问题,努力消除其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的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将与控股股东东旭集团及其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6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3年度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约571万元。

鉴于公司与财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东旭集团,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事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2023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未弥补亏损为-1,283,072,045.57元,实收股本为1,486,873,87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的公告》。

13.审议通过了《2023年ESG(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ESG(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

14.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对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独立董事王骏东、刘欣玲、汪三贵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说明》。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因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6号的相关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定于2024年7月26日上午14:30在北京朝阳区菜园洼1号综合会议楼召开,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他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17.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贷款990万元续期事项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外支行申请7999.2万元贷款,期限截至2024年9月28日止,由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东旭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贷款990万元续期事项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5日

证券代码:000940 证券简称:东旭蓝天 公告编号:2024-024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报告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间不影响当期损益且不影响应得利息或可抵扣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追溯调整的会计处理规定。

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间不影响当期损益且不影响应得利息或可抵扣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追溯调整的会计处理规定。

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间不影响当期损益且不影响应得利息或可抵扣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追溯调整的会计处理规定。

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间不影响当期损益且不影响应得利息或可抵扣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追溯调整的会计处理规定。

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